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声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，我们在对相关材料仔细查阅后，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依据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的要求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监事：

黄志丹 赵腊红 彭亚文 向明 周先亮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6 日